

【附件一之附表 1】

臺南市 107 學年度○○國小/國中學習扶助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注意事項。

貳、目的：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肆、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伍、承辦單位：臺南市○○國民中（小）學

陸、實施期間：

柒、受輔對象：

捌、教學人員：

玖、實施方式：

一、編班人數：

二、編班方式：

三、上課科目：

四、實施時間：

五、教學進度：

六、實施範圍：

七、申請班級及經費：

八、辦理內容：

（一）成立學習輔導小組，名冊如附件一。

（二）

拾、學生獎勵措施：

拾壹、獎勵：

拾貳、經費來源：辦理本項計畫所需經費新臺幣○○○○元，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

拾參、預期成效

一、配合學生程度教學，協助弱勢學生建立學習興趣及自信心。

拾肆、本計畫經校長核可，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議後實施。